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5年,全市法院收案44.6万件,结案41.9万件,均居全省法院首位,同比分别上升14.6%、11.4%。全市法院51个集体、124名个人获省级以上荣誉,68项经验做法、65件典型案例获最高法院、省委政法委、省委依法治省办等通报表扬。

一、坚持为大局服务,精准护航高质量发展

——助推加快构建创新型产业体系。主动对接“10+1”产业司法需求,服务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审结知识产权案件6244件,其中涉数据权益保护案件105件。推动将创新势能转化为产业动能,采用“以物抵债+动态监管”、依法划拨等方式,化解青岛企业所涉收购纠纷,助力优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布局。

——服务全方位扩大有效需求。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以更加精准的司法举措促进消费、扩大投资、建设强大国内市场。释放居民消费潜力,审结消费类案件2.8万件,其中涉预付式消费纠纷6010件。支持融资拓渠道、降成本,促成以分期付款等方式化解融资纠纷,帮助企业渡过难关、推进生产。服务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依法准确适用串通投标罪及其关联犯罪,推动形成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

——护航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发挥青岛国际商事法庭、上合示范区人民法院等作用,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387件,涉及金额59亿元,有力服务上合示范区、青岛自贸片区建设。开展“国商法庭护企行”活动,深入310家企业开展“法治体检”,发出司法建议为企业“出海”提供指引。参与打造涉外法治“会客厅”,接待东盟国家法官研修班、吉尔吉斯斯坦法官研修班等来访交流117批2211人次。

——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贯彻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行政审判服务民营经济发展13项举措,审结涉民营企业案件11.5万件,回笼拖欠账款94.4亿元。依法惩治浪费债、民营企业内部人员犯罪等行为。深刻认识保住一家企业就可能保住一条产业链、稳住千百人就业,坚持“可重整的不清算”,审结破产案件204件。

二、统筹发展和安全,努力保障高水平安全

——坚决守牢安全稳定底线。审结一审刑事案件6485件,判处罪犯8250人,同比分别下降16.8%和15.6%。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依法严惩严重暴力犯罪,有力震慑犯罪、安定人心。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22件54人,守护“餐桌上”“药瓶里”的安全。参与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审结医保骗保刑事案件11件29人。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101件111人,彰显有腐必惩、有贪必肃坚强决心。推进减刑假释实质化审理,依法减刑、假释1195人。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深入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加强对涉金融、房地产、企业债务等风险的防范应对。深化金融司法与监管协同,审结金融纠纷案件8.8万件,妥善处理涉19家上市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审结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案件179件312人。运用法治化方式服务“保交房”,审执联动化解商品房买卖、建设施工领域案件1.8万件。防范化解因企业债务风险而引发的社会风险。

——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坚持“抓前端、治未病”,发出司法建议74件,在市级以上媒体普法1856次,新媒体普法6217次,开展“青知讲堂”等普法活动669场77.1万人次。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选派69名干警常驻开展工作,助力13.6万件纠纷止于未诉。树优“和青和理”多元解纷品牌,汇聚944家基层治理单位,513家调解组织、2317名调解员力量,化解纠纷6.8万件。监督支持依法行政,审结行政案件6814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6年保持100%。

——深化网络生态综合治理。坚持精准打击乱象、精准保护权利,审结涉网络乱象案件5351件,让司法成为风清气正网络空间的“规则供给者”。重拳整治“网络黑嘴”“直播诋毁”“饭圈”“开盒”“网暴”等乱象。

三、践行为人民司法,用心守护高品质生活

——服务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统筹服务品质城市建设、乡村全面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人民。落实城市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妥善化解涉地铁建设拆迁补偿利益分配纠纷。服务城乡融合发展,审结涉农案件1312件。司法护航美丽青岛建设,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045件,依法追究刑事责任226人,打造全国首列环境资源审判地铁专列。

——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全面提升诉讼服务体验,升级应用全国法院“一张网”系统,线下接待群众18.2万人次、帮办诉讼事项5.6万件次。加强民生权益司法保障,审结就业、教育、物业等民生案件7.9万件。加强新时代涉军维权工作,审结涉军案件446件,坚决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深化涉残残疾人在线多元解纷试点,化解涉残纠纷7146件。

——温情守护家庭庭院安宁。构建“家事+少审”工作体系,汇聚婚姻家事“法沐家和”、少年审判“法正童蒙”、心理观护“回澜心屿”三品牌合力,审结婚姻家庭事、涉未成年人案件2万件。出台全省首个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意见,设立11处亲情探视中心、13处家庭教育指导站,10个法官工作室入驻婚姻登记处提供法律辅导,共促家和万事兴。以司法之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在青岛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张正智

力守护校园净土,成立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基地暨养正法治教育课堂,做实245名法治副校长协同育人模式,中院少审庭获评全省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先进集体。

——更快更好兑现胜诉权益。做优“蓝色风暴”执行品牌矩阵,开展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行动,执结案件9.9万件,执行到位金额210亿元。攻坚解决执行“骨头案”,深入开展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和拖欠工程款等专项行动,通过指令、提级、协同等方式交叉执行案件2343件。依法打击拒执犯罪,移送追诉拒执犯罪135人,营造诚信有序的法治环境。

四、做实严管与厚爱,全面锻造高素质铁军

——坚定不移加强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做好中央和省委联动巡视配合工作,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自觉向市委及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优化“两馆一廊一室”党建文化阵地,建立市图书馆中院分馆,中院院史馆、“青春先锋”党建文化长廊入选首批市直机关党员教育阵地。

——激励真抓实干担当作为。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推行案件全周期管理和全员绩效管理,推出质效提升25项举措,开展岗位技能竞赛、“百案百庭”观摩评查,24项审判业务成果、53项调研成果在全国全省获奖,44篇案例入选最高法院案例库。加强高层次审判人才培养,与西北政法大学、中国海洋大学共推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培训干警282场3.1万人次,26名干警入选全省法院人才库,中院研究室、警务支队、司法技术管理处等获最高法院通报表扬。

——坚持大抓基层鲜明导向。为基层法院遴选员额法官57名,补充司法辅助人员137名,帮助解决人案矛盾突出难题。基层法院办结各类案件38.8万件,占全市法院结案总数的92.6%,7个法院结案总数进入全省前十名。强化审级监督,审结二审案件2万件,促进法律正确统一适用。发挥67家人民法庭融入基层、贴近一线优势,化解纠纷12.5万件,占全市法院结案总数的29.8%。

——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深入开展“改进司法作风、提升队伍素能”专项行动,开展司法巡查、审务督察265次。把严格执行“三个规定”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推动“有问必录、应报尽报”成为全体干警的行动自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廉政文化建设,开展警示教育74场7762人次,引导干警遵规守纪。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司法环境。

五、主动开门听民声,自觉接受高效能监督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向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行政审判工作情况,认真落实审议意见,推动工作发展。用心做好代表联络工作,开展“代表基层行”“代表面对面”“代表跟案”等活动,上门走访听取意见建议266人次,邀请人大代表

参加视察法院、旁听庭审、见证执行等活动28场160人次。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认真办理代表建议16件,代表审议意见138条,高质量办理“进一步落实家庭教育指导责任”重点督办建议,中院获评2025年度代表建议先进承办单位。

——主动接受民主监督。主动向市政协通报工作,认真办理委员提案10件,走访、接待政协委员71人次,积极吸纳意见建议,中院获评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提案先进承办单位。加强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沟通,聘任党外人士担任技术顾问、特约监督员、人民调解员,主动通报情况,听取意见建议,群策群力推进法治建设。

——依法接受法律监督。深化检校良性互动,健全交流会商工作机制,共同研究解决制约司法发展的问题。认真办理检察建议,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44人次,审结抗诉案件81件,依法改判29件,共同维护司法公正。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充分保障人民群众对司法活动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推动人民陪审员实质参与案件审理,保障律师依法执业权利,推动工作水平提升。健全有信必复机制,回复信访事项2205件,1件案例入选全国法院“有信必复”答复白皮书。坚持以公开促公正,召开新闻发布会18场,发布审判白皮书18个,典型案例297个,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全市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精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还不够高,与时代所需、人民所盼相比还有差距;案件总量持续高位运行,定分止争、实质化解矛盾纠纷的作用还需进一步提升;改革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还有不足,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获得感有待进一步增强;队伍素质能力还需持续提升,全面从严管党治院仍需常抓不懈。

2026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青岛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司法担当,为实现全市“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一是牢记殷切嘱托,坚决当好政治忠诚的示范者。二是紧盯中心大局,坚决当好经济发展的护航者。三是深化除险固安,坚决当好平安青岛的建设者。四是站稳人民立场,坚决当好司法为民的践行者。五是坚持全面从严,坚决当好法院铁军的锻造者。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青岛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过去一年的工作

2025年,在市委和省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和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青岛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市委、省检察院工作部署和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决议,锚定“打头阵、当先锋”,坚持“三三四”思路,做实“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各项检察工作持续走在全省前列,为“十四五”顺利收官、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青岛实践提供有力法治保障。2025年7月初,最高检主要负责人到青岛调研,对全市检察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市委和省检察院主要领导同志对相关工作批示肯定。

一、强化服务意识,努力做优护航发展。全市检察机关4个集体7名个人被省检察院、省人社厅表彰为全省护航发展突出贡献集体和个人。

围绕经济稳健向好,持续优化服务举措。聚焦高质量项目建设,以制定服务措施23条为主线,走访重大项目和企业455家,解决法律诉求886项。聚焦“10+1”创新型产业体系建设,以知识产权保护为核心,2个集体获评国家版权局“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单位”。聚焦“4+4+2”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建设,以打造“检润海蓝”品牌为抓手,办理涉海案件185件,获最高检推广。聚焦上合示范区、山东自贸区青岛片区建设,以制定加强涉外检察工作意见为重点,建立全国首个自贸涉外跨区域检察服务联盟,办理涉外案件203件,持续做强“检护自贸”“检护上合”品牌。

围绕稳就业稳企业,依法保障实体经济。坚持对各类经营主体同责同罪同罚,研发涉企案件高质量办理平台,办理涉市场主体案件2023件,4起案件入选全市服务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百个解难题案例”。坚持惩治与保护“两手抓”,严惩企业内部腐败114人,认罪认罚从宽处理558人,监督批准外出经营534人、惠及企业233家。坚持财政与商誉“一体护”,开展牟利性职业索赔等专项监督,严惩涉企犯罪353人。

围绕稳市场稳预期,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严惩扰乱市场秩序犯罪1055人、破坏金融秩序犯罪333人。2起案件获评全国指导性案例、优质案例;相关做法获评全省法治化营商环境创新实践案例。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纠正涉企案件309件,相关案件获评全国典型案例。开展国有财产保护专项监督,相关做法获最高检会议推广。

二、强化宗旨意识,努力做实检察为民。坚持人民至上,聚焦急难愁盼,巩固深化“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成效。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平安稳定的期待。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批捕刑事犯罪3374人、起诉8342人,同比分别下降6.7%和17.5%,全市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向好。强化“惩”的震慑,严惩涉黑涉恶等犯罪142人,严重暴力犯罪396人。配合公安机关追诉涉案20年以上命案11起。加大“稳”的力度,开展“百日攻坚”行动,扎实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办理群众信访3356件。提升“治”的效果,依法依规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不捕不诉1919人,刑事和解936人。连续四年获评“全省十佳”。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的要求。协同推进反腐败斗争,受理监委移送审查起诉职务犯罪121人。围绕资金密集领域,起诉60人。围绕民生重点领域,起诉26人。围绕惩治司法腐败,市检察院挂牌成立检察侦查部,立查8人,移送线索9条,已处理10人。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合法权益的关切。建立“12345·青诉即办”联通机制,精准对接需求。心系群众财产安全,严惩电信诈骗、集资诈骗、洗钱等犯罪2547人,相关案件获评最高检、中消协首次联合发布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公益诉讼十佳典型案例。心系群众食药安全,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惩治刑事犯罪108人,办理公益诉讼75件,携手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整顿企业955家。心系特殊群体权益保护,严惩犯罪780人,支持起诉讨欠工资970万元,对因案致困的381名当事人司法救助705万元。心系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349人,深化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办理未成年人犯罪458人,帮扶救助421人,30人复学就业。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良好法治风尚的向往。通过对施暴者提起公诉,对自卫者认定正当防卫不起诉,传递扶正惩恶正能量;通过自诉转公诉,不让受害人因年龄维权不能;通过支持起诉让耄耋老人获得多重保障,弘扬孝亲敬老美德;通过抗诉帮助因工致残者赔偿到位,彰显扶弱帮困法治温度;通过认定重大立功,推动舍己救人者获得减刑,倡树见义勇为精神。

三、强化法律监督,努力守护公平正义。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刑事检察更加有力有为。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办理刑事监督案件3177件。把牢立案监督关,依法监督立案108人,追捕追诉323人。把牢审判监督关,提出抗诉31件。把牢执行监督关,完善“派驻+巡回+科技”监督机制,对8个监管单位巡回检察。开展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判处实刑未执行、财产刑执行等专项监督。

民事检察持续优化提升。坚持权力监督与权利救济相结合,办理民事监督案件1483件。紧盯民事审判监督,提出抗诉、再审检察建议和提请抗诉124件,支持起诉345人。紧盯民事执行监督,开展对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监督,纠正执行不当346件。紧盯虚假诉讼监督,依法纠正57件。

行政检察不断巩固加强。坚持依法审判和依法行政一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在青岛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段连才

体促进,办理行政监督案件1608件。强化行政公益诉讼监督,依法提出抗诉、再审检察建议和纠正意见417件;协同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21件。强化刑民双向衔接,对涉嫌犯罪案件督促移送56件。强化府检联动,确定金融安全等10项重点联动事项,办案747件。

检察公益诉讼注重精准有效。坚持公益保护与长效治理并举,办理公益诉讼459件。加强环境资源保护,严惩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88人,办理公益诉讼168件。围绕品质城市建设,办理公益诉讼232件,会同民政、应急、妇联、残联等部门增设便民设施1376处,整治高层建筑等消防安全隐患7495个。服务乡村振兴,办理公益诉讼43件,协同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整治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污染等问题。加强涉军权益保护,办理刑事和公益诉讼27件,送法进军营覆盖2300余人次。

四、强化检察管理,努力推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创新推行以“全要素标准为牵引、全过程监管为要害、全覆盖评价为保障”案件管理机制。重在目标引领,构建“四层面、四梯级”标准体系,涵盖“四大检察”共性标准35项、个性标准22项。重在过程推动,打造“办结前四级检查+结束后评价”监管体系,实现办结前每案必检、办结后重点评查。重在结果运用,坚持管案与管人结合,探索“权责明晰+科学精准”评价体系,制定标准82项,研发高质量履职素能分析系统,自动生成检察官人员绩效评价。使机制运行的过程成为公正司法大排查、提高素质大练兵的过程。

通过狠抓机制落实,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一是进一步激发了担当实干内生动力。部署23个专项监督,监督深度、广度“双拓展”。推广120个法律监督模型,监督能力、质量“双提升”。成品油偷逃税监督模型获评全国典型案例,机动车保险诈骗监督模型获评“全省十佳”。二是进一步提升了办案质效。152项经验做法被最高检、省检察院推广,获评全国全省指导性和典型案例119件,增加12.3%。三是进一步提高了司法规范化水平。坚持边查边改边完善,健全制度12项,制定防控措施534项,廉洁办案、公正司法自觉性不断提高。

五、强化政治忠诚,努力打造过硬队伍。

在加强政治建设中永葆忠诚。强化理论武装,严格“第一议题”制度,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化学习领悟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兴起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热潮,研究“十五五”时期全市检察工作发展举措。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政法工作条例和请示报告制度,制定统战工作“两个清单”,守牢意识形态阵地。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相关做法获评“全省十佳”、全省检察品牌助力高质量履职典型事例。

在提升队伍素能中淬炼忠诚。锻造青检优才,入选全国全省检察人才库58人,15人获评省级以上标兵能手,相关案件获评全国优秀公诉庭。夯实基层基础,开展“质效提升年”活动,落实市院领导联系帮扶基层院制度,组织专题调研,解难题325项。强化典型引领,62个集体167名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表彰,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获“青岛榜样”“齐鲁最美青年”“山东省五一劳动奖状”等荣誉。

在强化纪律作风中砥砺忠诚。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严格为基层减负,全力配合中央和省委联动巡视,深化市委巡察整改。抓实日常监督管理,筑牢廉洁防线。

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彰显忠诚。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行政检察工作,落实重点交办事项满意率100%。联系代表903人次,办结反馈意见139件,获评“代表建议先进承办单位”。自觉接受民主监督。向市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通报检察工作,邀请参与监督办案等710人次,办结提案和意见建议48件,获评“提案先进承办单位”。办理衔接转化案件40件,相关案件获评全国典型案例。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研发“检律通”平台,聘请新一届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参与监督办案1875件。

全市检察工作的发展进步,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市委和省检察院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市政协民主监督,各区委、各市委、各区政府、政协和监委、政法等机关、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和社会各界支持帮助的结果。我代表全市检察机关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与党和人民要求相比,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不足: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仍需加强,统筹服务保障在发展中固安全、保民生、促善治的能力有待提高;法律监督力度仍需加强,敢于监督、善于监督还有薄弱环节;全面深化检察改革仍需加强,提升检察工作品质还要持续加力;自身建设仍需加强,以检察管理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提升队伍素质还要久久为功。

2026年主要任务

各位代表,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市检察机关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省检察院工作要求,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十五五”良好开局,更好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在筑牢政治忠诚上展现新气象。

二是在服务保障大局上彰显新担当。

三是在增进民生福祉上推出新举措。

四是在维护公平正义上取得新成效。

五是在强化自身建设上呈现新气象。